

# 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

---

从教批〔2019〕10号

## 从化区教育局关于同意广州市从化区晋级、 童书苑、启越、松鼠教育培训中心 有限公司设立的批复

广州市从化区晋级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、广州市从化区童书苑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、广州市从化区启越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、广州市从化区松鼠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提交的设立非学历教育培训机构的应用和相关证件、材料收悉。经从化区教育局社会力量办学评审小组评审和局长办公会议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在广州市从化区街口府前路190号201、202房设立“广州市从化区晋级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”，办学许可证号：144018470000211，办学层次：非学历教育培训中心。

同意在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从城大道南461号、463号之二、465号之二、467号之二设立“广州市从化区童书苑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”，办学许可证号：144018470000221，办学层次：非学历教育培训中心。

同意在广州市从化区街口河滨南路68号首、二、三层设立“广州市从化区启越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”，办学许可证号：144018470000231，办学层次：非学历教育培训中心。

同意在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新城东路三巷一懂二层自编2号设立“广州市从化区松鼠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”，办学许可证号：144018470000241，办学层次：非学历教育培训中心。

二、培训机构的办学性质为社会力量举办的营利性教育培训机构，办学经费自筹。请你依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到税务、市场监管等部门办理相关证照。

三、培训机构要全面贯彻国家教育方针，依法办学、规范管理，维护学生和教师的合法权益。

此复

广州市从化区教育局

2019年12月31日

(联系人：钟声文，联系电话：87922462)